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桃園市課程發展與精緻教學中心 辦理「高中自然科教師跨校課程發展社群研習」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辦理。
- 二、桃園市 114 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促進教師專業成長與進修，期能精進教學品質。
- 二、分享個人學術體驗，發展多元適性亮點課程。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課程發展與精緻教學中心、高中物理學科中心。
-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

肆、研習時間與地點：

- 一、主題：物理素養教學與教具演示-熱與流體
- 二、時間：115 年 5 月 14 日(四) 12:30-16:30。
- 三、地點：桃園市立平鎮高中第四棟專科大樓（鶴鳴樓）3F 物理教室 A
(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三段 100 號)

四、流程：

時間	課程主題/內容	主持人/講師
12:30-13:30	報到與午餐	
13:20-14:20	物理素養教學與教具演示-熱學	木柵高工陳冠宏老師
14:20-14:30	休息時間	
14:30-16:00	物理素養教學與教具演示-流體	木柵高工陳冠宏老師
16:00-16:30	Q&A、大合照	
16:30~	賦歸	

伍、參加對象：各校自然領域教師，限額 15 位。

陸、報名方式：

- 一、請請欲參加研習之教師於 115 年 5 月 11 日(一)之前，逕至全國教師進修網 (<https://www4.inservice.edu.tw/index2-3.aspx>)報名。研習代碼：5563978。
- 二、研習時數核發 3 小時，請參與研習教師務必確實簽到、簽退。

柒、注意事項

- 一、 本案所需經費由本市 114 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經費支應。
- 二、 請各校惠予出席教師公(差)假，相關費用由各校依規定支應。
- 三、 為響應節能減碳，建議參加人員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自備環保用具。
- 四、 若有課程異動或相關資訊將由報名填留之 e-mail 通知。
- 五、 桃園市課程發展與精緻教學中心聯絡資訊：
 1. 電話：(03) 3946001 #6042
 2. 信箱：tyct@tysh.tyc.edu.tw。
 3. 桃園市立平鎮高中蔣佑明輔導員，電話：(03)4287288-225，信箱：rming@pjhs.tyc.edu.tw。

捌、場地位置

5/14(四) 12:30 – 16:30 @ 平鎮高中第四棟專科大樓（鶴鳴樓）3F 物理教室 A

